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的进展情况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股份变动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因控股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有重大事项涉及公司，可能涉及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动且可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原特钢，证券代码：002423）于2017年10月2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股份变动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于2017年11月9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股份变动的停牌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分别于2017年11月16日、2017年11月23日、2017年11月30日、2017年12月7日、2017年12月14日、2017年12月21日、2017年12月28日、2018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公司股份变动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043、2017-044、2017-046、2017-050、2017-051、2017-056、2018-00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筹划的关于公司控股权变动事项已取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下发的《国防科工局关于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科工计〔2018〕66号），原则同意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划转至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与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已就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签署相关协议，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尚待取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等有关部门批准、备案或同意（如涉及），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同意豁免划入方要约收购义务。本次股权无偿划转的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

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经向控股股东核实，在公司控股权转让商谈的同时，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与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资产重组事项，该事项对公司而言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原特钢，证券代码：002423）自2018年1月9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于2018年1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并于2018年1月1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及论证；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以及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隔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